

# 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補助與投資管理申請須知

106 年 11 月 22 日本校 106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

107 年 3 月 5 日本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術協調會修正通過

107 年 3 月 7 日本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07 年 3 月 9 日本校 107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

## 一、目的

國立中山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完善校園創新創業生態，鼓勵本校師生與校友積極參與創新及創業，將校園原生技術及創意加速轉譯進而衍生新創事業，特設立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(以下簡稱本基金)。

## 二、承辦單位

國立中山大學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(以下簡稱產學處)。

## 三、申請資格

### (一) 補助：

1. 須為 2 人以上組成之創業團隊(為本處創業中心培育貨櫃創業團隊者優先獲得補助)。
2. 團隊成員須一半(含)以上為本校教師(含已退休及借調教師)、本校在校學生或畢業校友。
3. 申請人必須為校園技術、創意主要持有者或擔任營運決策要角。
4. 須具備能商品化之創意產品雛型或創業構想，且為團隊原創，並未抄襲他人。

### (二) 投資：

1. 須為 2 人以上持股組成之新創公司。
2. 公司成員組成須一半(含)以上為本校教師(含已退休及借調教師)、本校在校學生或畢業校友。
3. 申請人且必須為校園技術、創意主要持有者或擔任營運決策要角(持股達 3 成以上或是擔任副總級以上職位)。
4. 須具備能商品化之創意產品雛型或創業構想，且為公司原創，並未抄襲他人。

#### 四、申請方式

##### (一) 申請應備文件(詳如附件)：

1. 申請補助：請繳交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補助創業計畫書 1 份。
2. 申請投資：請繳交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投資營運計畫書 1 份、公司核准設立公文影本或公司登記證明文件。

##### (二) 申請方式：

1. 申請方應備申請文件(A4 紙本 5 份，電子檔 1 份)，於規定期間內寄送電子檔案至本案承辦信箱，紙本親送或掛號郵寄至「8042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-中山貨櫃創業基地 創業中心收」，辦理申請作業。
2. 文件不全、不符規定或逾時繳交者，不予受理，且申請資料概不退還。

##### (三) 申請時間：原則採隨到隨審，實際申請及審查時間由產學處公告。

#### 五、審查機制

##### (一) 審查委員：

1. 為辦理審查作業，應成立創新創業補助與投資基金管理審查委員會(以下簡稱委員會)，委員由校長或副校長擔任召集人，產學處處長及創業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，另依申請案之領域類別，由校長授權產學處處長遴選 2 至 3 名校內外具業界實務經驗、創投代表、投資理財專業人士聘任之。
2. 審查委員須簽署保密及利益迴避條款，以確保維護委員會各項運作及工作流程相關資訊之保密及利益迴避。

##### (二) 審查重點項目：

1. 創業構想或產品之創新、創意
2. 商業模式與技術可行性
3. 團隊組成結構與執行力
4. 市場運作規劃完整度
5. 資金規劃運用合理性

6. 其他：媒體報導、國內外獎項、技術移轉、產學合作、外部投資等有助於佐證技術或創新模式參考資料。

\*備註：為本校校園產學/技轉/育成案、中山貨櫃創業團隊者，由產學處各組與中心推薦，得優先獲得補助。

(三) 口頭簡報審查：

1. 委員會議時間與地點將另行寄送電子郵件通知申請方，由審查委員針對團隊之創業計畫書及口頭簡報，進行審查與評分。
2. 口頭簡報之電子檔案，請依規定時間繳交本案承辦信箱。
3. 經委員會決議，將審查結果簽請校長核定，並將審查結果以電子郵件寄送通知申請方，並公告於產學處網站。

## 六、補助與投資原則

(一) 補助：

1. 補助金額：創業團隊採補助形式辦理，每團隊補助額度以 100 萬元整(含稅)為上限，補助與否與額度依委員會決議辦理，並簽請校長核定。
2. 經費核撥：經本校核定補助之團隊，於收到本校通知函後，應出具領據，並設立籌備處之專款專戶，依規定時間向本校辦理請款作業。執行期間以審查委員會核定之期間為限，結案時受補助團隊應檢附經費使用明細表，若尚有賸餘款應全數繳回。團隊補助款之支出憑證應依會計法相關規定妥善保存與銷毀。
3. 通過本校核可後，創業團隊須與本校簽訂合約，履行義務與遵守相關規定，違者取消受補助資格，不得再次申請，並須將補助款繳回。

(1) 義務：

- A. 獲得補助之期間，需以簡報方式，提供團隊近況、營運績效、市場推廣情況等相關說明與資料，配合產學處定期成效檢視(每半年至少 1 次)，實際繳交時程由產學處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- B. 獲補助之創業團隊需成為中山貨櫃創業團隊，並接受

創業中心創業輔導。

C. 須配合產學處提供創業之相關成果資料，並同意以文字、影音、圖照等形式分享團隊創業歷程，以進行推廣宣傳。

D. 若決定以該構想成立創業公司，有義務通知本校優先認股，本校持股比例依委員會協議，並簽請校長核定。

(2) 若經查明有下列行為者，即取消受補助資格，並向申請方追償已撥付款項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A. 經檢舉或校方查核，證實申請文件有偽造、隱匿之情事發生。

B. 補助款使用與原規劃內容無相關。

C. 申請方涉及重大違法情事，經查明屬實。

D. 未依相關規定領取補助款作業、未盡義務與違反合約書相關事項。

E. 於領取補助後，創業計畫撤銷或團隊解散。

4. 每項創意產品或創業構想以成功申請一次補助為限，若經委員會同意則不在此限。創業團隊若需向產學處申請再補助，需由產學處評估核可後，由創業團隊再次提出申請，召開委員會進行審查。

(二) 投資：

1. 投資金額：新創公司採投資(或合資)形式辦理，每公司投資(或合資)額度以 1,000 萬元整為上限，以股權投資方式投資校園技術或創意，總投資(或合資)持股以不超過 49% 為原則，投資(或合資)與否、額度、持股比例依委員會決議辦理，並簽請校長核定。

2. 每項創意產品或創業構想以成功申請一次投資為限，若經委員會同意則不在此限。申請方若需向本投資增資，需由產學處評估後，由申請方再提出申請，召開委員會進行審查。

3. 通過本校核可後，公司須與本校簽訂合約，履行義務與遵守相關規定，違者取消被投資資格，並向公司追償已投資款項，不得有

任何異議。

(1) 申請方義務：

- A. 申請案須申請進駐本校創新育成中心。
- B. 獲得投資起 5 年期間內，每半年須提供成效報告(團隊近況、營運績效、市場推廣情況等相關說明與資料)，並於每年年終時提交年度財務報表，實際繳交時程由產學處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- C. 須配合產學處提供創業之相關成果資料，並同意以文字、影音、圖照等形式分享團隊創業歷程，以進行推廣宣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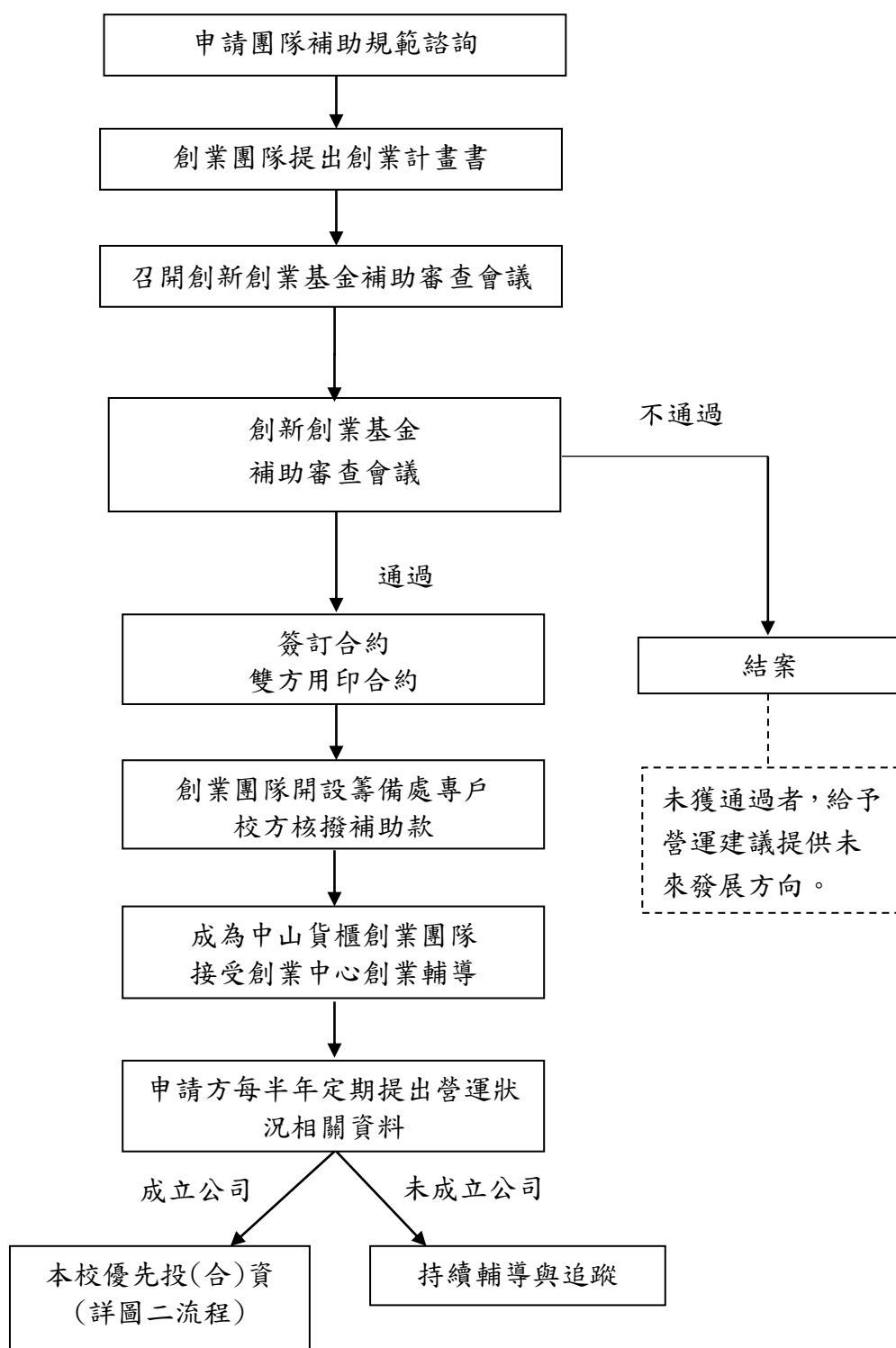
(2) 若經查明有下列行為者，即取消被投資資格，並向公司追償已撥付款項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- A. 經檢舉或校方查核，證實申請文件有偽造、隱匿之情事發生。
- B. 投資款使用與原規劃內容無相關。
- C. 申請方涉及重大違法情事，經查明屬實。
- D. 未盡義務與違反合約書相關事項。
- E. 於投資後公司解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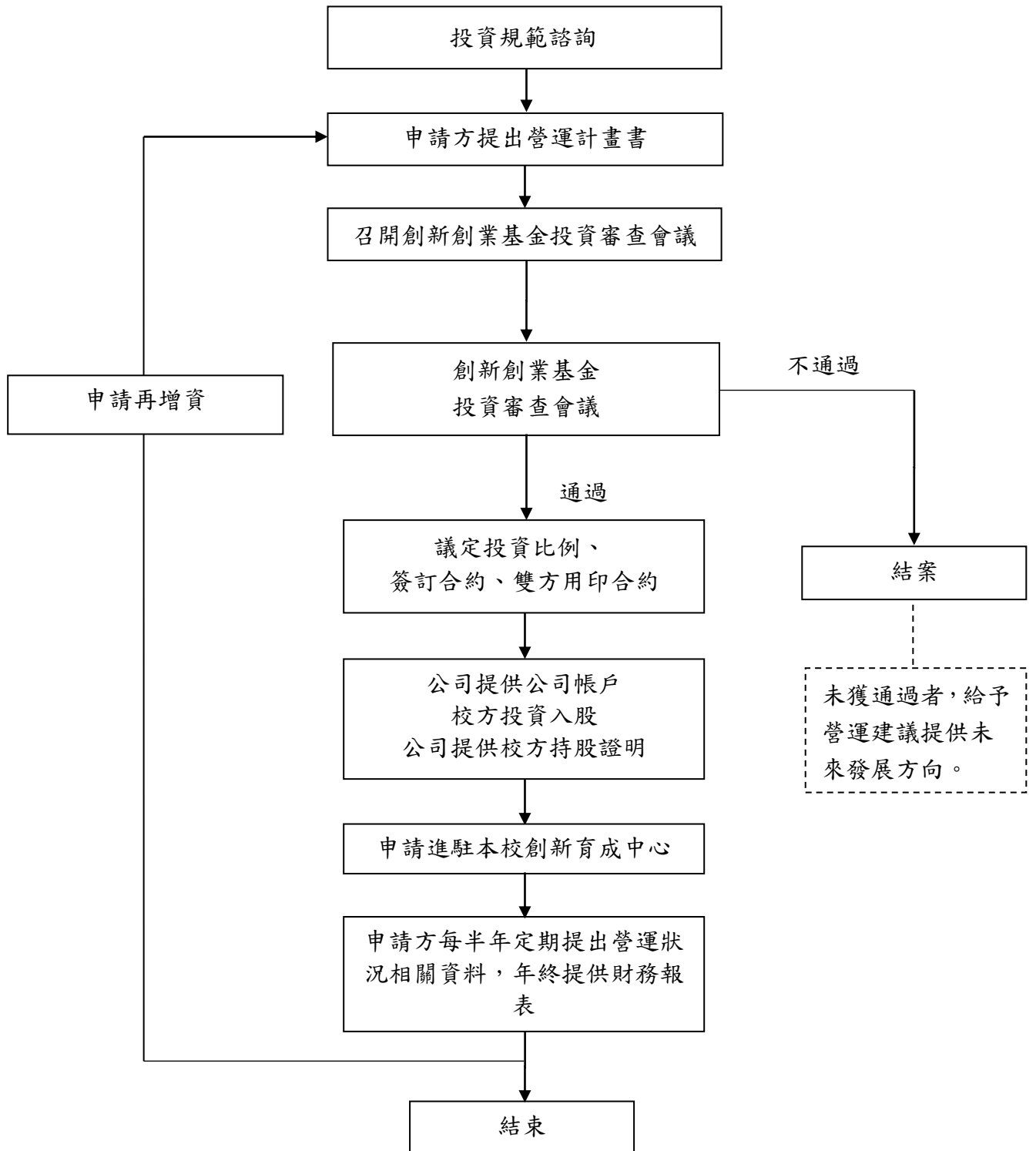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 創新創業基金補助申請作業流程圖如下圖一，創新創業基金投資申請作業流程圖如下圖二。

八、 國立中山大學產學處保有隨時修改本申請須知之權利。

圖一 創新創業基金補助申請作業流程圖



圖二 創新創業基金投資申請作業流程圖



【附件一】

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補助

創業計畫書

申請編號	(由執行單位填寫)		
創業團隊名稱			
主要產品/服務			
團隊成員姓名			
聯絡人		聯絡人手機	
聯絡人 E-mail			

中華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\*注意：計畫書請按照下列大綱撰寫(不限文/圖/表呈現)撰寫，30 頁以內(不含封面、目錄、附件)，格式為 A4 大小、字體 14 級以上，請編列頁碼，雙面列印，裝訂成冊。



# 目 錄

## 計劃書摘要

(請簡要說明整體計畫的摘要內容)

## 第一章 創業構想與創新性

(利用什麼技術/創新模式為什麼對象解決什麼問題)

- 一、創業構想概述
- 二、創新性與優勢分析
- 三、目前進度

## 第二章 經營團隊

(請敘述經營團隊組成、學經歷、團隊核心能力)

- 一、經營團隊介紹、學經歷、專業
- 二、組織架構
- 三、特色與優勢

## 第三章 產業概況與市場分析

(請敘述產業概況、市場規模，並就目標市場分析)

- 一、產業概況
- 二、目標市場分析

## 第四章 產品與商業模式

(請敘述創業構想/產品/服務說明介紹、目前發展狀況、商業模式，進入市場的障礙說明，與未來發展規劃)

- 一、產品說明、特色與優勢
- 二、商業模式的創新與獨特
- 三、進入障礙的說明
- 四、未來發展規劃

## 第五章 市場與行銷策略

(請敘述創業構想/產品之競爭對手，進入市場的競爭與行銷策略)

- 一、競爭對手與競爭策略
- 二、行銷策略與創新

## **第六章 財務規劃**

(請敘述財務規劃，需要的資金與用途、預估損益)

- 一、資本、資金規劃與用途
- 二、預估損益表規劃

## **第七章 結論與補助效益**

(請敘述創業計畫之結論，補助之效益、潛在風險說明)

- 一、創業計畫之結論
- 二、效益說明
- 三、潛在風險

## **第八章 附件**

- 附件 1 申請表(請申請成員全數簽章或簽名)
- 附件 2 創業團隊基本資料表
- 附件 3 創業團隊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-教師專用
- 附件 4 創業團隊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-在校生專用
- 附件 5 創業團隊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-校友、在職人士專用
- 附件 6 計畫經費編列表
- 附件 7 其他補充資料或證明(請摘要說明)

【附件 1】

# 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 申請表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資料			
團隊名稱		團隊人數	1. 教師_____人 2. 在校生_____人 2. 畢業生_____人 3. 其他_____人 總計_____人
團隊代表人		聯絡電話	
		聯絡手機	
		電子信箱	
主要聯絡人		聯絡電話	
		聯絡手機	
		電子信箱	
產業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造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化創意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訊網路(含電子商務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_____		
創業計畫摘要 (500字內)			
得獎或參與相關 創業活動、競賽 及課程紀錄			
是否為學校單位 推薦申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學處產學合作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學處技術移轉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學處創新育成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學處創業中心		推薦單位簽章：
老師、業師、 顧問之推薦	工作單位：		職稱：
	Email：		手機：
	姓名		簽名

申請團隊：

(全體成員簽名或蓋章)

【附件 2】

## 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

### 創業團隊基本資料表

團隊名稱				
<b>團隊名單 - 教師</b>				
姓名	學系	職稱	在校年資 (年)	在校/退休
<b>團隊名單 - 在校生 (本校、非本校)</b>				
姓名	學校	系所	年級	
<b>團隊名單 - 校友</b>				
姓名	畢業系所	畢業年	工作單位	職稱
<b>團隊名單 - 非本校在職人士</b>				
姓名	畢業系所	畢業年	工作單位	職稱

\* 表格請自行增減。

【附件 3】

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  
團隊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  
【教師專用】

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
系 所		年 資			年
身分證字號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
通 訊 地 址		E-mail			
手 機					
LINE ID					
證明文件黏貼欄 (一)身分證影本 (二)教師證影本					
<u>身分證件影本正面</u>			<u>身分證件影本反面</u>		
<u>教師證件影本正面</u>			<u>教師證件影本反面</u>		

【附件 4】

**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**  
**團隊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**  
**【在校生專用】**

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系 所		年      資	年
身分證字號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
通 訊 地 址		E-mail	
手 機			
LINE ID			
<b>證明文件黏貼欄 (一)身分證影本 (二)學生證影本</b>			
<u>身分證件影本正面</u>		<u>身分證件影本反面</u>	
<u>學生證件影本正面</u>		<u>學生證件影本反面</u>	

**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  
團隊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  
【校友、非本校在職人士專用】**

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
系 所		年 資			年
身分證字號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
通 訊 地 址		E-mail			
手 機					
L I N E I D					
證明文件黏貼欄 (一)身分證影本					
<u>身分證件影本正面</u>			<u>身分證件影本反面</u>		

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  
團隊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  
【校友專用】

Page : 2/2

證明文件黏貼欄  
(二)畢業證書影本

畢業證書影本



## 【附件 6】

## 計畫經費編列表

創業團隊名稱：		公司名稱：				
計畫期程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			
計畫經費總額： 元，向本校申請補助金額： 元，自籌款： 元						
經費項目	計畫經費明細				核定計畫經費 (申請單位請勿填寫)	
	單價(元)	數量	總價(元)	說明	補助金額(元)	
人事費						
	小計					
業務費						
	小計					
雜支						
	小計					
設備費						
	小計					
合計						核定補助 元
補助方式：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額補助						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部分補助【補助比率 %】						

【附件 7】

## 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 其他補充資料或證明

(媒體報導、國內外獎項、技術移轉、產學合作、外部投資等助於佐證技術  
或創新模式參考資料，請於各頁上方摘要說明)

【附件二】

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投資  
公司營運計畫書

申請編號	(由執行單位填寫)		
公司名稱			
主要產品/服務			
公司成員姓名			
聯絡人		聯絡人手機	
聯絡人 E-mail			

中華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\*注意：計畫書請按照下列大綱撰寫(不限文/圖/表呈現)撰寫，30 頁以內(不含封面、目錄、附件)，格式為 A4 大小、字體 14 級以上，請編列頁碼，雙面列印，裝訂成冊。

# 目 錄

## 計劃書摘要

(請簡要說明整體計畫的摘要內容)

## 第一章 創業構想與創新性

(利用什麼技術/創新模式為什麼對象解決什麼問題)

- 一、創業構想概述
- 二、創新性與優勢分析

## 第二章 經營團隊

(請敘述經營團隊組成、學經歷、團隊核心能力)

- 一、經營團隊介紹、學經歷、專業
- 二、組織架構
- 三、特色與優勢

## 第三章 產業概況與市場分析

(請敘述產業概況、市場規模，並就目標市場分析)

- 一、產業概況
- 二、目標市場分析

## 第四章 產品與商業模式

(請敘述創業構想/產品/服務說明介紹、目前發展狀況、商業模式，進入市場的障礙說明)

- 一、產品說明、特色與優勢
- 二、商業模式的創新與獨特
- 三、進入障礙的說明

## 第五章 市場與行銷策略

(請敘述創業構想/產品之競爭對手，進入市場的競爭與行銷策略、標竿廠商技術對比等)

- 一、競爭對手與競爭策略
- 二、行銷策略與創新

## **第六章 現有營運及未來發展計畫**

(請敘述現有營運進度與狀況，並就未來發展計畫說明)

- 一、目前進度說明
- 二、未來發展計畫(請以一年為單位，五年為一期規劃)

## **第七章 財務計畫**

(請敘述財務狀況與規劃，需要的資金與用途、預估損益)

- 一、資金來源及運用
- 二、過去財務狀況及未來五年財務預測
- 三、募集資金金額、用途及股權規劃
- 四、預計投資損益

## **第八章 結論與投資效益**

(請敘述創業計畫之結論，投資之效益、潛在風險說明)

- 一、營運計畫之結論
- 二、效益說明
- 三、潛在風險

## **第八章 附件**

- 附件 1 申請表 (請申請成員全數簽章或簽名)
- 附件 2 公司基本資料表
- 附件 3 公司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-教師專用
- 附件 4 公司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-在校生專用
- 附件 5 公司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-校友、在職人士專用
- 附件 6 其他補充資料或證明(請摘要說明優秀事蹟、媒體報導、國內外獎項、技術移轉、產學合作、外部投資等助於佐證技術，或創新模式參考資料)

【附件 1】

## 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 申請表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資料			
公司名稱		團隊人數	2. 教師_____人 2. 在校生_____人 2. 畢業生_____人 3. 其他_____人 總計_____人
公司代表人		聯絡電話	
		聯絡手機	
		電子信箱	
主要聯絡人		聯絡電話	
		聯絡手機	
		電子信箱	
產業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造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化創意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訊網路(含電子商務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_____		
營運計畫摘要 (500字內)			
是否為學校單位 推薦申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學處產學合作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學處技術移轉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學處創新育成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學處創業中心		推薦單位簽章：
老師、業師、 顧問之推薦	工作單位：		職稱：
	Email：		手機：
	姓名		簽名

申請團隊：

(全體成員簽名或蓋章)

【附件 2】

## 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

### 創業團隊基本資料表

公司名稱				
<b>團隊名單 - 教師</b>				
姓名	學系	職稱	在校年資 (年)	在校/退休
<b>團隊名單 - 在校生 (本校、非本校)</b>				
姓名	學校	系所	年級	
<b>團隊名單 - 校友</b>				
姓名	畢業系所	畢業年	工作單位	職稱
<b>團隊名單 - 非本校在職人士</b>				
姓名	畢業系所	畢業年	工作單位	職稱

\* 表格請自行增減。

【附件 3】

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  
團隊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  
【教師專用】

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
系 所		年 資			年
身分證字號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
通 訊 地 址		E-mail			
手 機					
LINE ID					
證明文件黏貼欄 (一)身分證影本 (二)教師證影本					
<u>身分證件影本正面</u>			<u>身分證件影本反面</u>		
<u>教師證件影本正面</u>			<u>教師證件影本反面</u>		



【附件 4】

**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**  
**團隊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**  
**【在校生專用】**

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系 所		年 資	年
身分證字號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
通 訊 地 址		E-mail	
手 機			
LINE ID			
<b>證明文件黏貼欄 (一)身分證影本 (二)學生證影本</b>			
<u>身分證件影本正面</u>		<u>身分證件影本反面</u>	
<u>學生證件影本正面</u>		<u>學生證件影本反面</u>	

**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  
團隊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  
【校友、非本校在職人士專用】**

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
系 所		年 資			年
身分證字號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
通 訊 地 址		E-mail			
手 機					
L I N E I D					
證明文件黏貼欄 (一)身分證影本					
<u>身分證件影本正面</u>			<u>身分證件影本反面</u>		

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  
團隊成員基本資料及證明文件  
【校友專用】

Page : 2/2

證明文件黏貼欄  
(二)畢業證書影本

畢業證書影本

【附件 6】

## 國立中山大學創新創業基金 其他補充資料或證明

(媒體報導、國內外獎項、技術移轉、產學合作、外部投資等助於佐證技術或創新模式  
參考資料，請於各頁上方摘要說明)

### 【附件三】

## 國立中山大學 創新創業基金補助合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國立中山大學（以下簡稱甲方）及 \_\_\_\_\_（以下簡稱乙方）。緣甲方為執行創新創業基金補助案，提供補助資金協助乙方發展事業，經雙方同意訂定本合約並共同遵守，其條款如下：

#### 第一條 合約計畫期間：

- 一. 本合約執行期間為：\_\_\_\_\_。
- 二. 本合約自雙方完成簽署後，溯自簽約日起生效。

#### 第二條 合約計畫內容：

- 一. 本合約包含乙方所提供之創新創業基金補助創業計畫書，全部內容非經甲方書面同意不得變更。

#### 第三條 補助經費：

- 三. 經甲方「創新創業補助與投資基金管理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，補助總經費共計新台幣\_\_\_\_\_元整。

#### 第四條 補助資金撥付：

- 一. 乙方收到甲方通過補助通知函後，應設立籌備處帳戶，並出具領據向甲方辦理請款作業。
- 二. 甲方在雙方完成此合約書及收到乙方補助金領據後，必須完成約定之補助金的匯款。
- 三. 乙方應檢附收支清單及原始憑證辦理結案，並妥善保存補助款之支出憑證提供日後備查。
- 四. 補助金撥入帳戶：(須為企業帳戶)

戶名：  
銀行名稱：  
銀行分行：  
帳號：

第五條 履約管理：

- 一. 乙方同意需加入下一期的貨櫃創業團隊，並接受國立中山大學創業中心的輔導。
- 二. 獲得補助期間，乙方需以簡報方式，提供團隊近況、營運績效、市場推廣情況等相關說明與資料，並配合甲方產學處定期成效檢視(每半年至少 1 次)，實際繳交時程由產學處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- 三. 乙方須配合甲方推廣其計畫成果，同意以文字、影音、圖照等形式分享團隊創業歷程，以進行推廣宣傳。
- 四. 若乙方決定以該構想成立創業公司，有義務通知甲方優先認股。

第六條 保密條款：

- 一. 未經雙方事前書面同意，雙方不得向任何與本合約之履行無關之第三人，揭露本合約之內容及雙方業務之機密。

第七條 合約解除或終止：

- 一. 合約期間，於可歸責於乙方之下列情形之一者，甲方得依審查委員會決議，予以終止或解除合約。終止合約時，乙方應返還本計畫已撥付之所有補助資金，並由甲方催告繳回：
  - (一) 藉由不正當方式，以取得本計畫補助資金或通過審議。
  - (二) 未依審查委員會通過之補助金用途支用或有虛報、浮報之情事。

- (三) 有停業、破產、解散、撤銷登記或其他無營業事實者。
- (四) 未依合約規定加入中山大學貨櫃創業團隊。
- (五) 未依合約規定交付成效報告，經甲方通知補正而逾期未完成。
- (六) 業務推動與計畫書所列內容差距過大，經甲方催告而仍未改善者
- (七) 有公司經營者變更、公司購併等情形。
- (八) 其他有違反合約規定、抵觸輔導目的或法令規定，經甲方通知補正而逾期未改善者。

#### 第八條 合約變更及轉讓

- 五. 本計畫於履約期間如遭受到甲方校務基金運作有所困難時，甲方得解除或提前終止合約。
- 六. 如甲方相關校務基金管理辦法有所修正時，雙方同意可重新訂定新的合約管理辦法。
- 七. 契約之變更，應以書面為之。
- 八. 乙方不得將合約之部份或全部轉讓予他人。

#### 第九條 爭議處理：

凡有關本合約或因合約而引起之爭執或糾紛，應依誠信原則盡力協商解決之，如有無法協調解決之爭議，雙方同意以台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#### 第十條 其他條款：

- 一. 本合約未約定事項，依民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辦理，雙方並得以換文方式另行約定，修正時亦同。
- 二. 本合約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。
- 三. 本合約正本 1 式 2 份，甲乙雙方各執正本 1 份以為憑證。

立合約書人：

甲 方：

簽約代表人：

地 址：

統 一 編 號：

乙 方：

代 表 人：

地 址：

統 一 編 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

## 【附件四】

# 國立中山大學 創新創業基金投資合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國立中山大學（以下簡稱甲方）及 \_\_\_\_\_（以下簡稱乙方）。緣甲方為執行創新創業基金投資案，提供投資資金協助乙方發展事業，經雙方同意訂定本合約並共同遵守，其條款如下：

### 第一條 合約計畫期間：

- 一. 本合約執行期間為：五年。
- 二. 本合約自雙方完成簽署後，溯自簽約日起生效。

### 第二條 合約計畫內容：

- 三. 本合約包含乙方所提供之創新創業基金投資創業計畫書，全部內容非經甲方書面同意不得變更。

### 第三條 投資金額：

- 四. 經甲方「創新創業補助與投資基金管理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，投資總經費共計新台幣\_\_\_\_\_元整，持有股份\_\_\_\_\_股。

### 第四條 投資資金撥付：

- 五. 乙方收到甲方通過投資通知函後，應提供甲方該公司金融機構名稱(含分行別)、帳戶名稱及銀行帳號，向甲方辦理核撥事宜。
- 六. 甲方在雙方完成此合約書後，其相關確認後，必須完成約定之投資金額的匯款。
- 七. 乙方收到投資款後，應提供甲方股東持股證明書 1 式
- 八. 投資金額撥入帳戶：(須為企業帳戶)

戶名：  
銀行名稱：  
銀行分行：  
帳號：

第五條 履約管理：

- 九. 乙方同意需進駐國立中山大學創新育成中心。
- 十. 獲得補助起五年期間，乙方每半年須提供成效報告(團隊近況、營運績效、市場推廣情況等相關說明與資料)，並於每年年終時提交年度財務報表，實際繳交時程由產學處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- 十一. 乙方須配合甲方推廣其計畫成果，同意以文字、影音、圖照等形式分享團隊創業歷程，以進行推廣宣傳。

第六條 保密條款：

- 一. 未經雙方事前書面同意，雙方不得向任何與本合約約之履行無關之第三人，揭露本合約之內容及雙方業務之機密。

第七條 合約解除或終止：

- 二. 合約期間，於可歸責於乙方之下列情形之一者，甲方得依審查委員會決議，予以終止或解除合約。終止合約時，乙方應返還本計畫已撥付之所有投資資金，並由甲方催告繳回：
  - (一) 經檢舉或校方查核，證實申請文件有偽造、隱匿之情事發生。
  - (二) 投資款使用與原規劃內容無相關。
  - (三) 涉及重大違法情事，經查明屬實。
  - (四) 未依合約規定進駐國立中山大學創新育成中心。
  - (五) 未依合約規定交付成效報告，經甲方通知補正而逾期未完成。

(六) 於投資後公司解散。

第八條 合約變更及轉讓

- 一. 如甲方相關校務基金管理辦法有所修正時，雙方同意可重新訂定新的合約管理辦法。
- 二. 合約之變更，應以書面為之。
- 三. 乙方不得將合約之部份或全部轉讓予他人。

第九條 爭議處理：

凡有關本合約或因合約而引起之爭執或糾紛，應依誠信原則盡力協商解決之，如有無法協調解決之爭議，雙方同意以台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第十條 其他條款：

- 一. 本合約未約定事項，依民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辦理，雙方並得以換文方式另行約定，修正時亦同。
- 二. 本合約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。
- 三. 本合約正本 1 式 2 份，甲乙雙方各執正本 1 份以為憑證。

立合約書人：

甲 方：

簽約代表人：

地 址：

統 一 編 號：

乙 方：

代 表 人：

地 址：

統 一 編 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